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
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西元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及二〇一〇年
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明誠三路六八五號12樓

電話：（八六）五九五八五一九九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10~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6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6~17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7~23		四~十四
	(五) 重 大 關 係 人 交 易	23~24		十五
	(六) 抵 質 押 資 產	-		-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5		十六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5~26、28~29		十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5~26、30		十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26、31		十七
	4.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26		十七
	(十一) 營 運 部 門 資 訊	26		十八
	(十二) 其 他	27		十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亞洲塑膠再生資源公司）及其子公司西元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九六）基祕字第 344 號解釋函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上字第 0991702019 號函之基礎編製。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會計師 龔 俊 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西 元 二 〇 一 一 年 八 月 三 日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 債				
1100	現 金	\$ 1,150,634	30	\$ 586,412	22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 491,853	13	\$ 481,167	1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四及十五）	819,853	21	544,174	2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105,857	3	81,447	3
1178	其他應收款	1,102	-	287	-	2170	應付費用	84,055	2	68,714	3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五）	144,524	4	133,378	5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八）	64,290	1	36,259	1
1298	預付費用	13,928	-	19,172	1	2XXX	負債合計	746,055	19	667,587	2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30,041	55	1,283,423	48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				
	固定資產（附註二、六、十五及十六）					31XX	股 本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60,000 千股；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底發行分別為 123,600 千股及 120,000 千股	1,236,000	32	1,200,000	45
1521	房屋及建築	633,283	16	657,895	25		預收股本	-	-	65,520	3
1531	機器設備	301,455	8	217,496	8	3140		1,236,000	32	1,265,520	48
1551	運輸設備	34,222	1	13,423	-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525,370	14	264,010	10
1561	辦公設備	3,975	-	3,368	-	33XX	保留盈餘	1,477,230	38	410,908	15
1622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315,353	8	325,772	1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1	成本合計	1,288,288	33	1,217,954	45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3,783)	(3)	61,014	2
15X9	減：累計折舊	311,973	8	269,622	1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134,817	81	2,001,452	75
		976,315	25	948,332	3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20,239	8	99,774	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96,554	33	1,048,106	39						
	無形資產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七及十六）	454,277	12	337,510	13						
1XXX	資產總計	\$ 3,880,872	100	\$ 2,669,03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80,872	100	\$ 2,669,03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西元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薛又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五）	\$2,188,945	100	\$1,907,1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十二及十五）	<u>1,370,636</u>	<u>63</u>	<u>1,217,483</u>	<u>64</u>
5910	營業毛利	<u>818,309</u>	<u>37</u>	<u>689,640</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01	1	13,214	1
6100	推銷費用	35,389	1	36,926	2
6200	管理費用	<u>86,092</u>	<u>4</u>	<u>82,632</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6,782</u>	<u>6</u>	<u>132,772</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681,527</u>	<u>31</u>	<u>556,868</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85	-	648	-
7480	其他	<u>-</u>	<u>-</u>	<u>467</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985</u>	<u>-</u>	<u>1,115</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7,675	1	478	-
7560	兌換損失	4,829	-	-	-
7880	其他	<u>70</u>	<u>-</u>	<u>43</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2,574</u>	<u>1</u>	<u>521</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 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70,938	30	\$	557,462	29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一)		<u>180,286</u>	<u>8</u>		<u>146,554</u>	<u>7</u>
9600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總淨利	\$	<u>490,652</u>	<u>22</u>	\$	<u>410,908</u>	<u>22</u>
代碼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 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每股盈餘 (附註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5.49</u>	\$	<u>4.01</u>	\$	<u>4.6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5.44</u>	\$	<u>3.98</u>	\$	<u>4.63</u>
					\$	<u>3.42</u>
					\$	<u>3.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西元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薛又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8,400	\$ 231,840	\$ 321,130	\$ 986,578	(\$ 121,529)	\$ 2,626,419
C1	現金增資	27,600	(231,840)	204,240	-	-	-
M1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490,652	-	490,652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7,746	17,746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236,000</u>	<u>\$ -</u>	<u>\$ 525,370</u>	<u>\$ 1,477,230</u>	<u>(\$ 103,783)</u>	<u>\$ 3,134,817</u>
A1	組織架構重組－公司設立日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	\$ 1,200,000	\$ -	\$ 264,010	\$ -	\$ -	\$ 1,464,010
C1	現金增資	-	65,520	-	-	-	65,520
M1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總淨利	-	-	-	410,908	-	410,908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61,014	61,014
Z1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200,000</u>	<u>\$ 65,520</u>	<u>\$ 264,010</u>	<u>\$ 410,908</u>	<u>\$ 61,014</u>	<u>\$ 2,001,4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西元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薛又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西元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二〇一一年 上 半 年 度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八 日 至 六 月 三 十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490,652	\$ 410,908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36,486	30,885
A20400	攤 銷	3,641	3,661
A20500	呆帳（迴轉利益）	886	(491)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675	47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40	應收帳款	(182,302)	77,424
A31180	存 貨	7,735	22,061
A31160	其他應收款	(969)	2,304
A31211	預付費用	(9,460)	(15,218)
A32140	應付帳款	102,088	(7,554)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1,576	(12,751)
A32170	應付費用	3,920	23,6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335	(7,4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1,263</u>	<u>527,9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3500	組織重組日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	350,635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33,974)	(96,288)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53	640
B02900	取得土地使用權	(145,937)	-
B09900	退回預付設備款價款	60,39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17,663)</u>	<u>254,98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C02100	應付現金股利減少	-	(281,446)
C02200	現金增資	-	65,52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u>	<u>(215,926)</u>
DDDD	匯率影響數	<u>8,096</u>	<u>19,40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二 〇 一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二 〇 一 〇 年 一 月 八 日 至 六 月 三 十 日
EEEE	現金淨增加金額	\$ 171,696	\$ 586,412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978,938</u>	<u>-</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1,150,634</u>	<u>\$ 586,41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168,710	\$ 159,745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213,597	\$ 77,250
H00500	應付設備款 (列入其他應付款) 減		
	少	<u>20,377</u>	<u>19,038</u>
	支付現金	<u>\$ 233,974</u>	<u>\$ 96,288</u>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取得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 100%之股權 (參閱附註一)，取得股權日之相關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現 金	\$ 350,635
應收帳款淨額	621,190
存 貨	155,439
預付費用及其他	6,545
固定資產淨額	968,260
無形資產	329,834
應付帳款	(488,721)
應付所得稅	(94,198)
應付費用	(45,022)
其他應付款	(339,952)
淨 資 產	1,464,010
取得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u>1,464,010</u>
換股取得股權現金支付數	<u>\$ -</u>

換股後取得股東權益之內容

股 本	\$1,200,000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u>264,010</u>
	<u>\$1,464,0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西元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薛又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及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公司設立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Asia Plastic Recycli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為本公司）於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股票買賣所進行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成為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控股公司，並以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為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由本公司發行 120,000 千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按每股港幣 0.675 元作價取得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 100% 之股權。

本公司股票於二〇一一年七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重組後，本公司之子公司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 （一）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BVI）（BVI 三斯達公司，本公司持股 100%），二〇〇九年十二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 （二）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三斯達公司，由 BVI 三斯達公司持股 100%），二〇一〇年一月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 （三）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由香港三斯達公司持股 100%），一九九四年八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晉江市，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之共混發泡製品（包含鞋底片、箱包片、特種片材、普通片材、橡膠發

泡材、高彈性發泡材、抗靜電發泡材及阻燃性發泡材）之製造及銷售。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底止，其實收資本為港幣 81,000 千元。

(四) 三斯達（江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由香港三斯達公司持股 100%），二〇一一年一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句容市，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之共混發泡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已匯投資款美金 7,000 千元，仍處初期籌設階段，尚未開始建廠。

截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721 人及 63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與附註一所述之所有子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及其餘額業已銷除。又本公司係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之控股公司，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九六）基祕字第 344 號解釋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時係依本公司設立日為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所發行之股票總面額作為股本，將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股東權益金額與本公司發行股本之差額列記為資本公積－股本溢價。另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上字第 0991702019 號函，自本公司設立日（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起，始將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之收入及費用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合併之個體係以各該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記帳貨幣。為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

係以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

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係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倘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依經濟實質編製，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應延續反映實質營運個體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經營成果，茲將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依經濟實質編製合併財務資訊，包括合併資產負債、合併損益及合併現金流量情形比較資訊列示如下：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實際財務資訊
流動資產	\$1,283,423
固定資產	1,048,106
無形資產	<u>337,510</u>
資產總計	<u>\$2,669,039</u>
流動負債	\$ 667,587
負債合計	<u>667,587</u>
普通股股本	1,200,000
預收股本	65,520
資本公積	264,010
保留盈餘	410,9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u>61,014</u>
股東權益合計	<u>2,001,452</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2,669,039</u>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 實際損益資訊	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擬制性損益資訊
營業收入淨額	\$1,907,123	\$1,973,518
營業成本	(<u>1,217,483</u>)	(<u>1,259,919</u>)
營業毛利	689,640	713,599
營業費用	(<u>132,772</u>)	(<u>136,248</u>)
營業淨利	556,868	577,351

(接次頁)

(承前頁)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日 實際損益資訊	二〇一〇年一月一 日至六月三十日 擬制性損益資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1,115	\$ 1,1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21)	(523)
稅前淨利	557,462	577,943
所得稅費用	(146,554)	(151,674)
合併總淨利	<u>\$ 410,908</u>	<u>\$ 426,269</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u>\$ 3.42</u>	<u>\$ 3.55</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 527,944</u>	<u>\$ 549,954</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 254,987</u>	<u>(\$ 98,41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15,926)</u>	<u>(\$ 215,926)</u>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所得稅及資產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

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

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含出租資產），五至二十年；機器設備，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五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出租資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租金收入列為營業收入，出租資產之折舊列入營業成本。

(九) 無形資產

係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經濟效益年限五十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 員工退休金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劃，定期依員工工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金存放於當地政府，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十二)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三) 重分類

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並未產生重大改變。

四、應收帳款淨額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22,051	\$546,422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	<u>1,918</u>	<u>484</u>
	823,969	546,90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4,116</u>	<u>2,732</u>
	<u>\$819,853</u>	<u>\$544,174</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日
期初餘額	\$ 3,208	\$ 3,140
本期提列（迴轉）	886	(491)
匯率影響數	<u>22</u>	<u>83</u>
期末餘額	<u>\$ 4,116</u>	<u>\$ 2,732</u>

五、存 貨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製成品	\$ 32,126	\$ 32,600
在製品	39,993	48,915
原料	<u>72,405</u>	<u>51,863</u>
	<u>\$144,524</u>	<u>\$133,378</u>

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日
存貨相關之成本	\$1,361,552	\$1,208,877
出租資產折舊	<u>9,084</u>	<u>8,606</u>
	<u>\$1,370,636</u>	<u>\$1,217,483</u>

六、固定資產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9,553	\$ 88,196
機器設備	80,234	74,057
運輸設備	6,576	2,291
辦公設備	1,647	1,264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u>113,963</u>	<u>103,814</u>
	<u>\$311,973</u>	<u>\$269,622</u>

出租資產係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將辦公室及廠房出租予關係人，請參閱附註十五。

七、土地使用權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成本	\$364,063	\$389,312
減：累計攤銷	<u>55,723</u>	<u>51,802</u>
	308,340	337,510
預付土地使用權（附註十六）	<u>145,937</u>	<u>-</u>
	<u>\$454,277</u>	<u>\$337,510</u>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所在之土地係向晉江市政府以人民幣 81,446 千元取得土地使用權（列入無形資產），經濟效益年限為五十年，使用權期限陸續於二〇五六年十二月及二〇五九年七月到期。

子公司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預付土地使用權，請參閱附註十六。

八、其他應付款

	二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付增值稅	\$31,655	\$19,739
應付設備款	30,724	16,321
其 他	<u>1,911</u>	<u>199</u>
	<u>\$64,290</u>	<u>\$36,259</u>

九、退休金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公司應按地方標準工薪百分之二十六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其中百分之十八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八則由職工相對提撥。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負擔之養老保險費分別為10,825千元及8,894千元。

十、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發行普通股120,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股本計1,200,000千元）按每股港幣0.675元作價取得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100%之股權。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擴展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營運規模，董事會於二〇一〇年度決議增資發行新股，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計發行普通股3,600千股，募集資金共計297,360千元（包含二〇一〇年六月底預收股本65,520千元），是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分別列入普通股股本36,000千元及資本公積261,360千元，是以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實收股本為1,236,000千元。

資本公積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剩餘者（可分配盈餘）得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分派比例如下：

-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二以上。
-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至多以百分之一為限。
- （三）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10%，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及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及紅利合計數之 10%。

本公司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493 千元及 7,571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47 千元及 3,785 千元。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及 2%計算，董監酬勞則分別按 0.5%及 1%計算。年度終了後股東會決議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或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二〇一一年六月決議照案通過董事會擬議二〇一〇年度之盈餘不作分配，並同時決議配發二〇一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6,884 千元及 8,442 千元，與二〇一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一、所得稅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費用	\$173,333	\$146,330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968	22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4,985</u>	<u>-</u>
所得稅費用	<u>\$180,286</u>	<u>\$146,554</u>

本公司、子公司 BVI 三斯達公司及香港三斯達公司分別依當地法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日至六月三十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6,915	\$ 35,957	\$ 82,872	\$ 37,581	\$ 36,055	\$ 73,636
退休金	7,919	2,906	10,825	6,780	2,114	8,894
福利金	2,218	613	2,831	2,479	771	3,250
其他	<u>4,854</u>	<u>5,057</u>	<u>9,911</u>	<u>4,335</u>	<u>2,383</u>	<u>6,718</u>
	<u>\$ 61,906</u>	<u>\$ 44,533</u>	<u>\$ 106,439</u>	<u>\$ 51,175</u>	<u>\$ 41,323</u>	<u>\$ 92,498</u>
折舊	\$ 23,343	\$ 13,143	\$ 36,486	\$ 20,524	\$ 10,361	\$ 30,885
攤銷	2,182	1,459	3,641	2,137	1,524	3,661

十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合併總淨利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日
稅前	\$670,938	\$557,462
稅後	490,652	410,908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二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二〇一〇年一月八 日至六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 股數	120,840	120,000
加：現金增資加權平均 股數	<u>1,441</u>	<u>-</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 數	122,281	120,000
加：員工分紅	<u>964</u>	<u>454</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 數	<u>123,245</u>	<u>120,454</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50,330 千元及 586,321 千元。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985 千元及 648 千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因市場利率而使其產生價值波動之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商品，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若人民幣貶值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淨資產價值減少11,701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金發達（福建）鞋塑有限公司（原名泉州金發達鞋塑發展有限公司）（金發達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為同一人
丁 金 造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丁 金 山	本公司之董事暨總經理
丁 金 礦	本公司之董事
丁 金 締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監察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當期交易

1. 銷貨及進貨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銷貨予金發達公司之金額分別為2,417千元3,158千元，進貨金額分別為9,005千元及5,201千元。

上述進銷貨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對象並無重大差異。

2. 營業租賃

(1)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與金發達公司簽訂廠房及辦公室出租合約，租約期間為一年，到期重新簽訂，每年租金按租用面積參考當地市場行情並依雙方協議計算，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9,944 千元及 10,388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截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六月底止，尚未收取餘額分別為 24 千元及 484 千元，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2) 二〇一〇年上半年度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分別提供住所予丁金造、丁金山、丁金礦及丁金締使用，二〇一〇年六月底帳列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為 8,704 千元。自二〇一一年一月起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已分別簽訂出租合約，租約期間為一年，到期重新簽訂，每年租金則參考當地市場行情並依雙方協議計算，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為 675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二〇一一年六月底已將出租之房屋及建築轉列出租資產，尚未收取租金餘額為 675 千元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期末餘額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應收帳款		
金發達公司	\$1,243	\$ 484
其他	675	-
	<u>\$1,918</u>	<u>\$ 484</u>
應付帳款		
金發達公司	<u>\$2,556</u>	<u>\$3,360</u>

十六、截至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

- (一)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及三斯達（江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完成之工程及購買設備合約金額合計約 338,433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為 294,342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二) 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丁金造先生取得子公司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建廠之用地，並已與江蘇省句容經濟開發區簽訂項目協議書，項目用地約 150 畝，每畝人民幣 386 千元，於廠房全部竣工後可取得每畝人民幣 36 千元獎勵，土地實際支付價格為每畝人民幣 350 千元，預計取得土地成本約為 236,775 千元（人民幣 52,500 千元），子公司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已支付土地款約為 145,937 千元（人民幣 32,648 千元），列入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項下。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母子公司間無重要交易。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之損益及資產資訊。

十九、其 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原	幣匯	率新	原	幣匯	率新
		台	幣	台	台	幣	台
		幣	幣	幣	幣	幣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891	28.73	\$ 54,333	\$ 2,041	32.15	\$ 65,626
港 幣		29	3.69	106	5	4.13	21
人 民 幣		428,670	4.47	1,916,153	124,788	4.78	596,48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166,903	4.47	746,056	139,663	4.78	667,586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股 票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u>3,127,810</u> (RMB 699,734 千元)	100	\$ <u>3,127,810</u> (RMB 699,734 千元)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股 票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u>3,127,801</u> (RMB 699,732 千元)	100	\$ <u>3,127,801</u> (RMB 699,732 千元)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資 本 三斯達 (福建) 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u>2,924,581</u> (RMB 654,269 千元)	100	\$ <u>2,924,581</u> (RMB 654,269 千元)	
	三斯達 (江蘇)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u>202,610</u> (RMB 45,327 千元)	100	\$ <u>202,610</u> (RMB 45,327 千元)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明細表
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有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出期			
					股數	金額（註1）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1）
本公司	股票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	子公司	1	\$ 2,395,350 (RMB539,493 千元)	-	\$ 205,333 (USD 7,001 千元)	-	\$ -	\$ -	\$ -	1	\$ 3,127,810 (RMB699,734 千元)
BVI	股票 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	子公司	1	2,395,350 (RMB539,493 千元)	-	205,325 (USD 7,000 千元)	-	-	-	-	1	3,127,801 (RMB699,732 千元)
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	股票 三斯達（江蘇）環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	子公司	-	-	-	204,603 (USD 7,000 千元)	-	-	-	-	-	202,610 (RMB45,327 千元)

註 1：係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2：係現金增資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註)		持 有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未 期 末 淨 值			持 股 比 例 x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末 淨 值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被 投 資 公 司 股 利 分 派 情 形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本 期 期 初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股 票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本公司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 元	USD 1 元	1	100	\$ 3,127,810 (RMB699,734 千元)	\$ 3,127,810 (RMB699,734 千元)	\$ 510,946 (RMB114,305 千元)	\$ 510,946 (RMB114,305 千元)	\$ -	\$ -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HKD 1 元	HKD 1 元	1	100	3,127,801 (RMB699,732 千元)	3,127,801 (RMB699,732 千元)	510,946 (RMB114,305 千元)	510,946 (RMB114,305 千元)	-	-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三斯達 (福建) 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	EVA 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HKD 81,000 千元	HKD81,000 千元	-	100	2,924,581 (RMB654,269 千元)	2,924,581 (RMB654,269 千元)	513,047 (RMB114,776 千元)	513,047 (RMB114,776 千元)	-	-	
	三斯達 (江蘇) 環保科技有限公 司	中國江蘇	EVA 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USD 7,000 千元	-	-	100	202,610 (RMB 45,327 千元)	202,610 (RMB 45,327 千元)	(2,101) (RMB -471 千元)	(2,101) (RMB -471 千元)	-	-	

註：本公司發行 123,600 千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按每股港幣 0.675 元作價取得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並為申請登錄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之上市股票買賣進行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透過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及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間持有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100%股權。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西元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EVA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HKD 81,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100	\$ 513,047 (RMB114,776 千元)	\$ 2,924,581 (RMB654,269 千元)	\$ -
三斯達(江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EVA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USD 7,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101) (RMB -471 千元)	202,610 (RMB 45,327 千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